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黃燕月
電話：05-3620123轉316
傳真：05-3620161
電子信箱：anyueh@mail.cyh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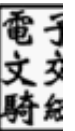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2006282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見說明四(0062821A00_ATTCH1.docx、0062821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為因應大陸地區H7N9流感疫情，請各校務必依說明事項辦理相關防治措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2年4月8日臺教綜(五)字第10200522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於本(102)年4月3日成立H7N9流感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，並將「H7N9流感」公告為第五類法定傳染病，教育部亦配合成立「教育部H7N9流感疫情應變小組」。請各校即成立相關防疫小組，啟動防治工作，隨時注意疫情資訊，採取適當防疫措施，並建立統一發言人機制。
- 三、請各校務必辦理下列防治工作：
 - (一)請切實掌握學生及教職員工前往大陸地區學術交流、旅遊等名單及其健康狀況，持續宣導自我防護及記錄。近期如至大陸病例地區，返國時出現發燒或類流感症狀，可於機場尋求檢疫人員協助；返家後如有不適，應戴上口罩儘速就醫，向醫師說明旅遊及接觸史。
 - (二)請加強宣導學生、教職員工及家長避免接觸禽鳥，非必



要或無防護下，應避免與鳥、鴿、雞、鵝及鴨等飛禽接觸；如需清洗飼養禽鳥排泄物時，一定要戴口罩、膠質手套及用肥皂洗淨雙手。

- (三)請慎選餐食食材，其肉品應選用經政府輔導驗證，取得CAS優良肉品標誌或經衛生各級屠宰檢查合格之生鮮肉品；食用雞、鴨、鵝（含蛋類）請務必完全熟食。
- (四)請落實正確且勤洗手等個人衛生措施；雙手避免任意碰觸眼、鼻、口等黏膜；咳嗽、打噴嚏應遮掩口鼻。
- (五)如發現有急性呼吸道症狀者，應讓其戴上口罩（或主動提供其口罩），留置於單獨空間（應設於非人潮必經之處，不需獨立空調，但要保持空氣流通），並協助其儘速就醫及返家休息，儘量不上班、不上課。如住宿生罹病，除就醫外，於宿舍中應安置於與健康學生有所區隔之處，提供適當照護，直至症狀緩解後24小時。
- (六)各校應備妥相關物資（例如口罩、耳溫槍等），並應供應足夠的洗手設施及充足的洗手時間，洗手臺應備有肥皂、洗手乳等清潔用品。本府將抽查各校整備情形。
- (七)應定期清潔學生、幼兒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，如鍵盤、課桌椅、門把、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、教具等，並穿戴手套及口罩進行清潔作業。
- (八)如有疫情發生，務必配合當地衛生機關及本府教育處體健科，且隨時與醫院及衛生機關保持聯繫，關心及瞭解學生健康狀況，加強校園相關衛生教育，並依規定通報本府教育處及衛生單位與教育部校園安全通報中心。

四、檢附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公告之「H7N9流感Q & A」

及「傳染病指定隔離醫院及應變醫院名單」各1份（如附件3及附件4），請參考運用。

五、有關最新疫情等相關資訊，請參閱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（民眾版）網站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之「H7N9流感專區」，或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（專業版）網站（<http://www.cdc.gov.tw/professional/index.aspx>），路徑為：傳染病介紹-第五類法定傳染病-H7N9流感內容；如有疑問，可撥打免付費民眾疫情通報及關懷專線1922洽詢。

正本：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